

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8 日以专人送达和传真、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关于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。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8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 10 人，实到董事 10 人，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经出席会议的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表决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10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鉴于何高文先生已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，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核，董事会同意聘任杨帆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杨帆先生个人简历附后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开展 G15 沈海高速泉厦段扩容工程前期工作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10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12 月 9 日

附：简历

杨帆先生：1979年12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金融学学士、会计学硕士，高级会计师。曾任公司办公室科员、副主任，现任公司办公室主任、机关支部书记。